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4

债券代码：112035 债券简称：11 国脉债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兑付公告暨摘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债券兑付登记日：2018年7月25日
- 债券到期日：2018年7月26日
- 债券摘牌日：2018年7月24日
- 兑付兑息日：2018年7月26日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1年7月26日发行的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国脉债”或“本债券”）至2018年7月26日将期满。根据《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2011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规定，本债券将进行兑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债券情况概述

- 1、**债券名称**：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 2、**债券期限**：7年期，第5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3、**债券代码**：112035。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发行总额**：4亿元人民币，2016年11国脉债的回售金额为4,090,000.00元，剩余金额为395,910,000.00元。
- 6、**债券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8%。本债券在存续期前5年的票面年利率为6.8%，在债券存续期前5年固定不变；在本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公司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

票面利率 6.8%不变。

7、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8、起息日：2011年7月26日。

9、付息日：2012年至2018年每年的7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0、信用等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1、上市时间和地点：本债券于2011年8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债券兑付方案

根据《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相关条款规定及《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11国脉债”的票面利率为6.8%，本次每手“11国脉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8元（含税），兑付本金为人民币1,000元，本息合计人民币1,068.00元。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00元派发本息为1,054.4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含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实际每1,000元派发本息为1,061.20元。

三、本债券兑付债权登记日、兑付兑息日及摘牌日

1、兑付债权登记日：2018年7月25日

2、兑付兑息日：2018年7月26日

3、摘牌日：2018年7月24日

四、兑付对象

本次兑付对象为截止2018年7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1国脉债”持有人。

五、兑付办法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兑付。

在本次兑付日 2 个交易日前，公司会将本债券兑付本金及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债券兑付本金及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本债券兑付本金及利息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兑付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37 号）等规定，本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取得的本债券利息应缴纳 10% 企业所得税，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其他债券持有人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摘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本债券将于到期前 2 个交易日摘牌，即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

八、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文斌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江滨东大道 116 号

电话: 0591-87307399

传真: 0591-87307336

邮政编码: 350015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毛剑敏、赵亮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7566

邮政编码: 510700

(三) 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人: 赖兴文

电话: 0755-21899321

传真: 0755-25988122

邮政编码: 518031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兑付时间安排的相关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9 日